

证券代码：870405

证券简称：汉典生物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## 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董事长、总经理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2月2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杨建青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2月2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,5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2.0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涂强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2月2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,5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2.7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丁向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2月2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8.6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王新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3 年 2 月 2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8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陆颖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3 年 2 月 2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朱泽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3 年 2 月 2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郭乃顺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3 年 2 月 2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（二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杨莹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3 年 2 月 2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

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依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(三)《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汉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/监事会

2023 年 2 月 2 日